

2025 年度
南京市栖霞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5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实施国民健康政策，组织落实国家、地方性卫生健康标准、法规和技术规范。统筹规划卫生健康资源配置和信息化工作，指导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制定并组织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二)负责健康栖霞战略协调推进工作，研究提出健康栖霞建设的政策建议、制度措施和职责分工并协调实施。统筹全区健康促进与健康服务工作。

(三)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部署、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四)贯彻实施国家中医药法律、法规，组织推进中医药中长期发展规划、政策措施的落实，并纳入全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总体规划和战略目标。负责中医药和中西医结合工作的管理。

(五)制定并组织落实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负责卫生应急工

作，组织指导全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六）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全区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全区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 and 医养结合工作。承担区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的具体工作。

（七）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

（八）监督实施国家颁布的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全行业管理办法、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执业规则和服务规范。建立全区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组织实施医疗服务地方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

（九）组织实施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相关政策、地方标准。组织开展职业病监测、专项调查、职业健康风险评估和职业人群健康管理工作。

（十）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职业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推进全区卫生健康诚信体系建设。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依法宣传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十一）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落实计划生育政策和人口发展规划相关任务。

（十二）指导全区基层卫生健康工作，推进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

（十三）组织落实卫生健康科技发展规划，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组织实施毕业后医学教育和继续医学教育。组织开展住院医师和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工作。

（十四）拟订全区卫生健康人才发展规划，指导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

（十五）负责卫生健康宣传、健康教育等工作。

（十六）负责区级部门有关干部医疗管理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七）承担健康栖霞建设、爱国卫生等的具体工作。指导区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十八）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九）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区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开展人口监测预警工作，研究提出与生育相关的人口数量、素质、结构、分布方面的政策建议，促进生育政策和相关经济社会政策配套衔接，参与制定人口发展规划和政策，落实国家、省、市和全区人口发展规划中的有关任务。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组织监测和评估人口变动情况及趋势影响，建立人口预测预报制度，开展重大决策人口影响评估，完善重大人口政策咨询机制，研究提出全区人口发展战略，拟订人口发展规划和人口政策，研究提出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

协调可持续发展，以及统筹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政策建议。

2. 与区民政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区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拟订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区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发展规划、法规、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3. 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区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监测工作，会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制定、实施全区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方案。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对通过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结果表明可能存在安全隐患的，及时将相关信息通报给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应当组织进一步调查。区卫生健康委员会会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展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工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及时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通报餐饮具消毒单位监督评价结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对餐饮服务提供者使用卫生监督评定为“不合格”的餐饮具，加强监管，依法查处。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会同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建立食物中毒事件、重大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相互通报机制和联合处置机制。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组

织人事科、规划信息科、财务审计科、疾病预防控制科、医政科教科（中医科）、基层卫生健康科、综合监督科、基本药物科、妇幼与老龄健康科、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科等。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南京市栖霞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南京市栖霞区妇幼保健所，南京市栖霞区卫生监督所。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5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4 家，具体包括：南京市栖霞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机关），南京市栖霞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南京市栖霞区妇幼保健所，南京市栖霞区卫生监督所。

三、2025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5 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十五五”规划的谋划之年，我们将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省市区部署要求，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强化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推动卫生健康服务提质、促进医疗水平提级。

一是积极推动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基层。努力争创南京市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试点区，突出区域融合、医防融合、医体融合、医育融合、医养融合、中西医融合等六大融合发展，建立完善区域医学影像中心和检验中心，逐步实现诊疗服务、药事服务、检查检验、疾病筛查、健康管理一体化，促进分级诊疗制度落实。持续深化“院府合作”，进一步加强紧密型医联体建设，与省人民医院、省中医院等 8 家二三级医疗机构 32 个科室打造专科联盟。探索医共体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栖霞区医院发挥区属医疗机构“龙头”作用，与社区卫生

服务中心加强上下联动、错位发展、共同发展。二是扎实筑牢基层卫生服务网底基石。完善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加快推进燕子矶新城医院、栖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启用栖霞区医院燕子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联合病房，争创省级、市级慢病筛防中心各 1 家、市级基层特色科室 2 个。继续推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试点工作，打造名老中医工作室 10 个。坚持引育结合，建立灵活有效的选人用人机制。2025 年计划招聘 130 名医务人员（正在向编办争取），聚智聚力促进基层医疗机构服务水平提升。不断创新服务方式，通过智慧医疗，让专家远程诊疗更顺畅；做好“智慧 5G 移动医疗服务车”应用，拓展“互联网+护理服务”内涵，让群众看病就医更加便捷、快速、精准。

三是着力提升公共卫生服务品质内核。有序推进疾控机构改革，加强重大传染病防控，着力提高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预警、风险评估和应急处置能力。完善医防协同、医防融合机制，进一步优化“超能家医”信息平台，探索开展远程医疗、在线咨询等服务，推动线上线下一体化；做好重点人群管理和服务，持续开展“双百行动”和签约进“千家万户”行动，开展签约进“千家万户”行动，探索以户为单位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新模式，打造新时代“赤脚医生”、新家园“健康使者”。高质量完成各项民生实事，加强老年人、妇女、儿童等重点人群健康服务，建设 2 家以上普惠托育机构，推动“医育融合”发展，做好儿童孤独症筛查和初一学生 HPV 疫苗接种工作，夯实“一老一小”健康保障。四是牢固锚定卫生系统稳定重要支

点。深入开展“我是‘班长’我带头，担当作为看班子”“三比三看”活动，持续做好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切实提高群众满意度和获得感。持续推进打通消防“生命通道”和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统筹开展全区一级以上医院安全保卫工作提升行动。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
南京市栖霞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南京市栖霞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8,235.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其他收入	80.0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7,276.0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039.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8,315.03	本年支出合计	28,315.03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8,315.03	支出总计	28,315.03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南京市栖霞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代 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28,315.03	28,315.03	28,235.03								80.00						
361	南京市栖霞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8,315.03	28,315.03	28,235.03								80.00						
361001	南京市栖霞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机关）	24,592.86	24,592.86	24,512.86								80.00						
361002	南京市栖霞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929.60	1,929.60	1,929.60														
361003	南京市栖霞区妇幼保健所	938.70	938.70	938.70														
361004	南京市栖霞区卫生监督所	853.87	853.87	853.87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南京市栖霞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28,315.03	4,670.42	23,644.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276.03	3,631.42	23,644.61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820.03	1,111.43	708.60			
2100101	行政运行	1,111.43	1,111.43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50		55.5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653.10		653.10			
21002	公立医院	11,100.81		11,100.81			
2100201	综合医院	11,100.81		11,100.81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20.00		220.00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220.00		220.00			
21004	公共卫生	7,074.69	2,519.99	4,554.7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629.07	1,291.07	338.0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674.66	583.94	90.72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783.48	644.98	138.5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698.48		2,698.48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049.00		1,049.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40.00		24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520.50		2,520.5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2,158.00		2,158.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62. 50		362. 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 500. 00		3, 50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 500. 00		2, 500. 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 000. 00		1, 000. 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 000. 00		1, 000. 00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 000. 00		1, 000. 00			
21013	医疗救助	10. 00		10. 00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10. 00		10. 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0. 00		30. 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0. 00		3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 039. 00	1, 039.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 039. 00	1, 039.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0. 64	330. 64				
2210203	购房补贴	708. 36	708. 36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南京市栖霞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8,235.03	一、本年支出	28,235.0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8,235.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7,196.0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039.00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8,235.03	支出总计	28,235.03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南京市栖霞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8,235.03	4,670.42	4,420.16	250.26	23,564.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196.03	3,631.42	3,381.16	250.26	23,564.61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820.03	1,111.43	1,039.10	72.33	708.60
2100101	行政运行	1,111.43	1,111.43	1,039.10	72.33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50				55.5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653.10				653.10
21002	公立医院	11,100.81				11,100.81
2100201	综合医院	11,100.81				11,100.81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20.00				220.00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220.00				220.00
21004	公共卫生	6,994.69	2,519.99	2,342.06	177.93	4,474.7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629.07	1,291.07	1,201.01	90.06	338.0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674.66	583.94	532.65	51.29	90.72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783.48	644.98	608.40	36.58	138.5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698.48				2,698.48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049.00				1,049.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60.00				16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520.50				2,520.5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2,158.00				2,158.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62.50				362.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00.00				3,50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00.00				2,50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00.00				1,000.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000.00				1,000.00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000.00				1,000.00
21013	医疗救助	10.00				10.00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10.00				1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0.00				3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0.00				3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39.00	1,039.00	1,039.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39.00	1,039.00	1,039.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0.64	330.64	330.64		
2210203	购房补贴	708.36	708.36	708.36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南京市栖霞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670.42	4,420.16	250.2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73.76	3,873.76	
30101	基本工资	603.19	603.19	
30102	津贴补贴	1,097.03	1,097.03	
30103	奖金	308.12	308.12	
30106	伙食补助费	16.14	16.14	
30107	绩效工资	623.57	623.5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3.48	293.4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6.75	146.7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5.49	125.4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25	24.25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0.64	330.6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5.10	305.1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26		250.26
30201	办公费	29.69		29.69
30205	水费	2.20		2.20
30206	电费	13.50		13.50
30207	邮电费	26.00		26.00
30211	差旅费	9.50		9.50
30215	会议费	6.60		6.60
30216	培训费	9.70		9.7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0		10.00
30228	工会经费	38.10		38.1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20		39.2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1.35		41.3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42		24.4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6.40	546.40	
30302	退休费	536.80	536.80	
30305	生活补助	5.04	5.0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6	4.56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栖霞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8,235.03	4,670.42	4,420.16	250.26	23,564.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196.03	3,631.42	3,381.16	250.26	23,564.61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820.03	1,111.43	1,039.10	72.33	708.60
2100101	行政运行	1,111.43	1,111.43	1,039.10	72.33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50				55.5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653.10				653.10
21002	公立医院	11,100.81				11,100.81
2100201	综合医院	11,100.81				11,100.81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20.00				220.00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220.00				220.00
21004	公共卫生	6,994.69	2,519.99	2,342.06	177.93	4,474.7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629.07	1,291.07	1,201.01	90.06	338.0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674.66	583.94	532.65	51.29	90.72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783.48	644.98	608.40	36.58	138.5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698.48				2,698.48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049.00				1,049.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60.00				16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520.50				2,520.5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2,158.00				2,158.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62.50				362.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00.00				3,50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00.00				2,50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00.00				1,000.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000.00				1,000.00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000.00				1,000.00
21013	医疗救助	10.00				10.00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10.00				1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0.00				3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0.00				3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39.00	1,039.00	1,039.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39.00	1,039.00	1,039.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0.64	330.64	330.64		
2210203	购房补贴	708.36	708.36	708.36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栖霞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670.42	4,420.16	250.2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73.76	3,873.76	
30101	基本工资	603.19	603.19	
30102	津贴补贴	1,097.03	1,097.03	
30103	奖金	308.12	308.12	
30106	伙食补助费	16.14	16.14	
30107	绩效工资	623.57	623.5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3.48	293.4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6.75	146.7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5.49	125.4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25	24.25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0.64	330.6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5.10	305.1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26		250.26
30201	办公费	29.69		29.69
30205	水费	2.20		2.20
30206	电费	13.50		13.50
30207	邮电费	26.00		26.00
30211	差旅费	9.50		9.50
30215	会议费	6.60		6.60
30216	培训费	9.70		9.7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0		10.00
30228	工会经费	38.10		38.1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20		39.2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1.35		41.3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42		24.4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6.40	546.40	
30302	退休费	536.80	536.80	
30305	生活补助	5.04	5.0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6	4.56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栖霞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1.20	0.00	39.20	0.00	39.20	12.00	10.60	16.0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栖霞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南京市栖霞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南京市栖霞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123.6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3.62
30201	办公费	12.55
30205	水费	0.80
30206	电费	1.50
30207	邮电费	8.00
30211	差旅费	6.00
30215	会议费	4.50
30216	培训费	2.20
30217	公务接待费	6.50
30228	工会经费	14.7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6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1.3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92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栖霞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98.65				98.65
货物					98.65				98.65
南京市栖霞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机关）					82.15				82.15
	通用设备采购	办公设备购置	会议椅	分散采购	1.00				1.00
	卫生事业综合补助	办公设备购置	服务器	分散采购	30.00				30.00
	卫生事业综合补助	办公设备购置	负载均衡设备	分散采购	11.15				11.15
	卫生事业综合补助	办公设备购置	防火墙	分散采购	10.00				10.00
	卫生事业综合补助	办公设备购置	容灾备份设备	分散采购	20.00				20.00
	爱国卫生健康工作经费	专用设备购置	环保监测设备	分散采购	10.00				10.00
南京市栖霞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0.00				10.00
	通用设备采购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0.80				0.80
	通用设备采购	办公设备购置	便携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0.80				0.80
	通用设备采购	办公设备购置	A4 黑白打印机	集中采购	0.40				0.40
	通用设备采购	专用设备购置	其他分析仪器	分散采购	8.00				8.00
南京市栖霞区妇幼保健所					4.50				4.50
	通用设备采购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1.00				1.00
	通用设备采购	办公设备购置	便携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0.50				0.50

	通用设备采购	办公设备购置	触摸式终端设备	集中采购	3.00				3.00
南京市栖霞区 卫生监督所					2.00				2.00
	通用设备采购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1.00				1.00
	通用设备采购	办公设备购置	平板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0.60				0.60
	通用设备采购	办公设备购置	A4 黑白打印机	集中采购	0.40				0.40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京市栖霞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28,315.0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571.09 万元，减少 1.98%。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28,315.0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28,315.03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8,235.0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71.09 万元，减少 1.98%。主要原因是认真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厉行节约的各项规定，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集中财力、保障卫生健康领域重点项目。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8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28,315.0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28,315.03 万元。

(1)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27,276.03 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工资福利支出、商品服务支出、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开展日常业务发生的项目支出、社会事业发展类支出及民生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542.04 万元，减少 1.95%。主要原因是认真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厉行节约的各项规定，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集中财力、保障卫生健康领域重点项目。

(2)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039 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按国家有关规定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和逐月发放的住房补贴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29.05 万元，减少 2.72%。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栖霞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 年收入预算合计 28,315.03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28,315.03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8,235.03 万元，占 99.72%；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80 万元，占 0.28%；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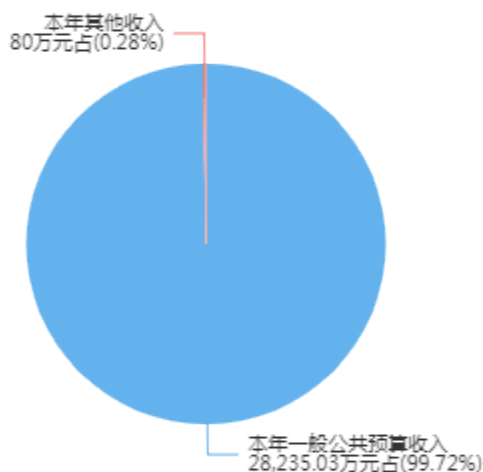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栖霞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 年支出预算合计 28,315.03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670.42 万元，占 16.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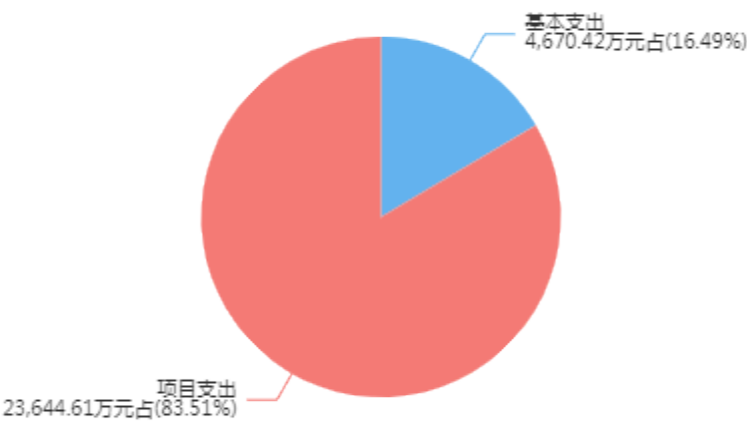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23,644.61 万元，占 83.51%；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京市栖霞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8,235.03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571.09 万元，减少 1.98%。主要原因是认真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厉行节约的各项规定，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集中财力、保障卫生健康领域重点项目。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栖霞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28,235.0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72%。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71.09 万元，减少 1.98%。主要原因是认真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厉行节约的各项规定，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集中财力、保障卫生健康领域重点项目。

其中：

（一）卫生健康支出（类）

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1,111.4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3.36 万元，增长 2.15%。主要原因是新进人员，增人增资。

2.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55.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4.5 万元，减少 44.5%。主要原因是一是厉行节约，压缩部门运转经费；二是功能分类科目调整。

3.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 653.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8.1 万元，增长 2.85%。主要原因是功能分类科目调整。

4. 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支出 11,100.8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15.91 万元，减少 6.06%。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区妇幼与南医二附院已成功合作开办，2025 年减少了开办经费。

5.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城市社区卫生机构（项）支出 22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 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支出 1,629.0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85.11 万元，减少 4.97%。主要原因是疫情经费减少。

7. 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支出 674.6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0.01 万元，减少 5.6%。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减少；厉行节约，部门运转经费减少。

8. 公共卫生（款）妇幼保健机构（项）支出 783.4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8.45 万元，增长 6.59%。主要原因是区妇保所人员

增加。

9. 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支出 2,698.4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25.02 万元，减少 4.43%。主要原因是结合 2024 年中央省市上级补助经费，科学、合理、精准编制 2025 年项目预算。

10. 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支出 1,04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 万元，减少 0.1%。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努力压缩机关运转经费支出。

11. 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支出 16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0 万元，减少 30.43%。主要原因是一是是厉行节约，压缩爱卫工作经费支出；二是 2025 年慢病管理预算编制口径调整。

12. 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支出 2,15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75 万元，增长 21.03%。主要原因是一是享受 2025 年惠民补助人员有增加；二是农村奖扶、特扶补助标准有调整。

13. 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支出 36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2.6 万元，增长 13.32%。主要原因是惠民补助对象人数增加。

14.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 2,5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15.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 1,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16.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项）支出 1,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17. 医疗救助（款）其他医疗救助支出（项）支出 1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 万元，增长 25%。主要原因是结合历年预算执行情况，精准、科学编制全区慈善医疗救助、疾病应急救助等支出预算。

18.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支出 3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0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调整。

（二）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330.6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2 万元，减少 2.71%。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2.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708.3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9.85 万元，减少 2.73%。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栖霞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4,670.4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420.1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50.2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

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栖霞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8,235.0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71.09 万元，减少 1.98%。主要原因是认真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厉行节约的各项规定，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集中财力、保障卫生健康领域重点项目。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栖霞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4,670.4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420.1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50.2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栖霞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51.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75 万

元，变动原因厉行节约，降低机关运行成本。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9.2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76.56%；公务接待费支出 12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23.4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39.2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39.2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1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75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支出。

南京市栖霞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10.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7.07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支出。

南京市栖霞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1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04 万元，主要原因是拟安排培训计划增加。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栖霞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栖霞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123.6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3 万元，减少 1.04%。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支出。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98.65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98.65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13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5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2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28,315.03 万元；本部门共 24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23,644.61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反映卫生健康、中医部门所属的城市综合性医院、独立门诊、教学医院、疗养院和县医院的支出。

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城市社区卫生机构(项)：反映用于城市社区卫生机构的支出。

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反映卫生健康、疾病预防控制部门所属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支出。

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反映卫生健康、疾病预防控制部门所属卫生监督机构的支出。

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妇幼保健机构(项)：反映卫生健康部门所属妇幼保健机构的支出。

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重大疾病、重大传染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其他公共卫生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反映计划生育服务支出。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反映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其他医疗救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医疗救助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